



Huayu 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
Expresswa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Group Limited

股份代號：1823



中期報告 2016

目錄

| | |
|--------------|----|
| 公司資料 | 2 |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7 |
| 中期財務報告之審閱報告 | 11 |
| 綜合損益表 | 13 |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14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15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17 |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18 |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 19 |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陽南 (主席)
麥慶泉 (行政總裁)
符捷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小年
朱健宏
胡列格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朱健宏 (主席)
胡列格
孫小年

提名委員會

孫小年 (主席)
胡列格
符捷頻

薪酬委員會

胡列格 (主席)
朱健宏
符捷頻

公司秘書

冼家敏 *HKICPA, FCCA*

授權代表

陳陽南
冼家敏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
湖南省
長沙市
王府花園
一棟17樓A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
一座12樓
1205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F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香港法律顧問

史蒂文生黃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28號
中匯大廈
4樓、5樓及1602室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huayu.com.hk

股份代號

182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收入約80,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97,600,000港元減少約17.7%。於期內，來自隨岳高速公路（湖南段）（「該高速公路」）的通行費收入約為60,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76,700,000港元減少20.9%。期內，該高速公路的每月平均行車量約為456,000輛次，錄得穩定的按年增幅。然而，由於湖南省近期實施針對車輛的交通管制（包括採取措施提高貨車超重部分的通行費及對於交通違章行為加重罰款），期內每架車輛的通行費大幅下降。

除了通行費收入，本集團來自該高速公路沿途服務區的租金收入約為19,600,000港元。本集團現正與承租人就續訂該高速公路內服務區的租務協議進行磋商。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形勢下滑，估計從該高速公路內服務區產生的租金收入將低於早前預測的金額。

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於期內的成本及毛利分別約為36,000,000港元及44,3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的成本及毛利則分別約為38,400,000港元及59,200,000港元。本集團的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該高速公路特許經營權的攤銷。由於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的賬面值有所減少，期內特許經營權的攤銷相應減少。因此，本集團的成本減少約6.3%。由於收入減少，期內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5.2%。

其他收入

期內，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約為22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1,000港元），主要為該高速公路沿途廣告牌的租金收益以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

其他收入淨額

期內，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淨額約35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43,000港元）。其他收入淨額主要為已收賠償及匯兌差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政開支

期內，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12,9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11,800,000港元上升約10.2%。大部分行政開支為薪金及工資。

財務費用

本集團於期內的財務費用約為34,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43,800,000港元減少約21.7%。期內，本集團將一筆港元銀行貸款約603,000,000港元置換為人民幣銀行貸款，以降低貨幣風險。由於人民幣銀行貸款的利率低於港元銀行貸款，故期內利息開支大幅減少。此外，期內償還銀行貸款及中國減息亦有助財務費用減少。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1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同期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300,000港元。期內錄得虧損，主要由於該高速公路的通行費收入有所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期內，本集團透過本公司內部資源及長期銀行貸款撥資經營及資本支出。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提取的銀行貸款總額約為1,221,1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90,800,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為7,4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00,000港元）。

本集團奉行審慎的資金管理政策，並積極管理其流動資金狀況及具備足夠的銀行備用融資額度，以應付日常營運及任何未來發展的資金需要。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來自招商銀行的銀行信貸總額為1,221,100,000港元，主要用於該高速公路的施工成本，其中未償還有抵押銀行貸款為1,221,1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90,800,000港元）。未償還銀行貸款總額對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比率為124.07（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59）。

本集團的借貸主要以浮動利率為基準。期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以對沖利率風險。利率的任何重大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本公司管理層成員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並將考慮於必要時採取適當行動（包括但不限於進行對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聘用總共241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8名）僱員，包括管理層員工、工程師、技術人員等。期內，本集團就僱員薪酬的總開支約為9,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2,500,000港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按個別僱員的表現釐定，並會定期檢討。除公積金計劃（香港僱員受《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的條文所限）或國家管理的退休金計劃（就中國僱員而言）及醫療保險外，根據個人表現的評核，僱員亦可獲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經營，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有部分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以對沖外匯風險。外幣兌換人民幣的任何重大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本公司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必要時採取適當行動（包括但不限於進行對沖）。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來自招商銀行的銀行貸款1,221,100,000港元乃以該高速公路的收費權作抵押。

業務回顧

隨岳高速公路（湖南段）

儘管中國經濟下滑及湖南省實施針對車輛的特別交通管制（包括採取措施提高貨車超重部分的通行費及對於交通違章行為加重罰款），平均行車量仍然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約每月403,000輛次上升約13.2%至期內的每月約456,000輛次。該高速公路四周的交通網絡有所提升，對該高速公路的行車量產生輕微的分流影響。由於超載重型車佔比下降，每輛汽車的平均通行費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約31.7港元下跌至期內的約22.2港元。因此，通行費收入總額下跌約20.9%至期內的約60,700,000港元。鑒於交通流量持續增長，本公司管理層成員深信通行費收入總額可於短期內重拾升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前景

該高速公路為中國極具經濟潛力的高速公路之一，坐落於中國經濟增長較快省份之一的湖南省，擁有重要的戰略性地位。另外，該高速公路將成為湘（湖南省）、鄂（湖北省）兩地主要幹道的重要部分。鑒於交通流量持續增長，本公司管理層成員對該高速公路的前景充滿信心。

憑著本公司董事（「董事」）在完成其他中國收費高速公路項目的成功經驗，以及他們在中國業界所建立的關係和聲譽，本集團將繼續把握並尋求與本集團整體業務策略一致的機遇，旨在產生可觀的投資回報。

根據該策略，本集團於出現合適機會時可能從事中國其他基建項目。除開發新的基建項目外，只要在商業上可行，本集團亦會考慮從其他開發商或政府收購已停工或在建的基建項目，以及正在經營中的基建項目。此外，一旦遇上有利機會，本集團亦會考慮將業務拓展至其他前景秀麗的業務領域。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24.07（二零一五年：約82.59）。資產負債比率乃本集團未償還貸款相對於股東權益的比率，而該比率上升主要由於本集團的股東權益減少所致。

持續經營基準

期內，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3,985,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126,460,000港元及累計虧損為730,115,000港元。本集團依賴銀行及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財務支持以及從日後經營產生充足現金流量的能力，以應付其經營成本需要及履行其財務承擔。該等情況繼續顯示，存在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重大不確定性。

董事經評估後認為本集團能夠在未來至少十二個月繼續持續經營，並能在債務到期時償還有關款項，原因如下：

- i 本集團預計於未來十二個月能夠產生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 ii 本公司控股股東已承諾，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不會要求償還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墊款103,089,000港元及應付一名關聯方的墊款77,301,000港元，而且只會於本集團能夠履行當時一切還款責任的情況下才會提出有關要求；及
- iii 本公司控股股東確認將於有需要時候向本集團提供足夠財務支持，以確保自報告期末起計至少12個月期間的持續營運。

因此，中期財務報告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財務報告並未包括本集團若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的情況下所會導致的任何調整。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董事姓名 | 權益性質 | 股份數目 | 百分比 |
|-----------|-----------|-------------|--------|
| 陳陽南先生（附註） | 於受控股法團的權益 | 300,000,000 | 72.71% |

附註：陳陽南先生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被視為擁有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所持3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因該公司由陳陽南先生全資擁有。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已向Integrated Capital (Asia) Limited質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300,000,000股股份（「股份」），作為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獲提供一筆定期貸款融資之抵押。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之公佈。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任何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期內任何時候，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任何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可獲得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人士盡量提升其對本集團的未來貢獻，及／或就彼等過去的貢獻給予獎勵，以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對本集團的業績、增長或成功乃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業績、增長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維持持續的合作關係。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購股權」）獲行使後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日期（「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40,000,000股股份。倘於任何12個月內向購股權計劃的任何參與者所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出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則不得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10年。概無規定在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購股權計劃之參與者於要約日期後30日或之前接納授出後，須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且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中的最高者：

- (a) 股份面值；
- (b) 股份於要約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收市價；及
- (c) 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及生效，其後不會授出或提呈其他購股權，但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然有效及生效。於購股權計劃屆滿前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仍然有效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在其規限下予以行使。

自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生效起，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40,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分別於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年報刊發日期及本中期報告刊發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9.69%及9.69%。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期內任何時候，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著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中任何股份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如下：

| 股東名稱 | 身份／權益性質 | 於所持普通股的好倉 | 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
|--|---------------|-------------|-------------|
| 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1) | 實益擁有人 | 300,000,000 | 72.71% |
| Integrated Capital (Asia) Limited (附註2) | 於股份中擁有抵押權益之人士 | 300,000,000 | 72.71% |
| 任德章(附註2) | 受控法團之權益 | 300,000,000 | 72.71% |

附註：

- 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陳陽南先生擁有。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已向Integrated Capital (Asia) Limited（由任德章先生全資擁有）質押300,000,000股股份，作為Vel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獲提供一筆定期貸款融資之抵押，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之公佈。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符合其股東利益。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須向董事會負責，而其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措施。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健宏先生、孫小年先生及胡列格先生組成。朱健宏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專業資格及財務事宜經驗，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會面及討論，並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期內的未經審核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期內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並已妥為作出適當披露。

審閱中期報告

期內的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審閱。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其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期內已遵守本公司採納的標準守則內所載的規定標準。

報告期後事項

直至本中期財務報告的日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後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代表董事會

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陽南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中期財務報告之審閱報告



致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3至30頁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相關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表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對中期財務報告提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中期財務報告之審閱報告

強調事項

我們在並無作出保留結論的情況下，謹請閣下關注中期財務報告附註1，其中顯示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產生虧損淨額3,985,000港元，以及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為126,460,000港元及累計虧損為730,115,000港元。誠如中期財務報告附註1所述，中期財務報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此等編製基礎的有效性依賴於貴集團的往來銀行及控股股東提供持續支持，以及貴集團在未來經營過程中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應付貴集團的營運開支及其財務支出。此等情況連同中期財務報告附註1載列的其他事項，顯示存在着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貴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業務的能力嚴重存疑。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 | 附註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
| 收入 | 3 | 80,332 | 97,645 |
| 銷售成本 | | (36,011) | (38,413) |
| 毛利 | | 44,321 | 59,232 |
| 其他收入 | | 221 | 91 |
| 其他收益淨額 | | 357 | 443 |
| 行政開支 | | (12,948) | (11,749) |
| 營業溢利 | | 31,951 | 48,017 |
| 財務費用 | | (34,339) | (43,828)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 4 | (2,388) | 4,189 |
| 所得稅 | 5 | (1,597) | (1,180) |
| 期內(虧損)/溢利 | | (3,985) | 3,009 |
| 應佔： |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 (4,132) | 2,296 |
| 非控股股東權益 | | 147 | 713 |
| 期內(虧損)/溢利 | | (3,985) | 3,009 |
| 每股(虧損)/溢利(港仙) | | | |
| 基本及攤薄 | 6 | (1.00) | 0.56 |

第19至30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一部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
| 期內(虧損)/溢利 | (3,985) | 3,009 |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香港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 (1,835) | 131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5,820) | 3,140 |
| 應佔：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5,787) | 2,414 |
| 非控股股東權益 | (33) | 726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5,820) | 3,140 |

第19至30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 附註 |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2,226 | 15,393 |
| 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 | | 1,333,192 | 1,366,208 |
| 遞延稅項資產 | | 134,808 | 139,131 |
| | | 1,480,226 | 1,520,732 |
| 流動資產 |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7 | 5,066 | 4,533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 | 14,395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7,406 | 9,120 |
| | | 12,472 | 28,048 |
| 流動負債 | | | |
|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8 | 72,439 | 120,007 |
|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 | – | 14,329 |
| 銀行貸款 | | 66,493 | 629,278 |
| | | 138,932 | 763,614 |
| 流動負債淨額 | | (126,460) | (735,566)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 1,353,766 | 785,166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銀行貸款 | | 1,154,593 | 661,474 |
|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 | 77,301 | – |
| 應付本公司控股股東款項 | | 103,089 | 99,089 |
| | | 1,334,983 | 760,563 |
| 資產淨值 | | 18,783 | 24,603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 附註 |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資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 4,126 | 4,126 |
| 儲備 | | 5,716 | 11,503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 | 9,842 | 15,629 |
| 非控股股東權益 | | 8,941 | 8,974 |
| 權益總額 | | 18,783 | 24,603 |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陳陽南
董事

麥慶泉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 | | | | | 非控股股東權益 | |
|--------------------------|----------------------|---------------------------|----------------------------|-----------------------------|-------------|-----------|-----------|-----------|
| | 股本 附註14(a) 千港元 | 股份溢價 附註14(b)(i) 千港元 | 其他儲備 附註14(b)(ii) 千港元 | 匯兌儲備 附註14(b)(iii) 千港元 | 累計虧損 千港元 | 總額 千港元 | 總額 千港元 | 總額 千港元 |
| |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4,126 | 130,044 | 502,784 | 56,004 | (482,172) | 210,786 | 29,367 |
|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 | | | | | | | |
| 期內溢利 | - | - | - | - | 2,296 | 2,296 | 713 | 3,009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118 | - | 118 | 13 | 131 |
|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18 | 2,296 | 2,414 | 726 | 3,140 |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的結餘 | 4,126 | 130,044 | 502,784 | 56,122 | (479,876) | 213,200 | 30,093 | 243,293 |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 | | | | | | | |
| 期內虧損 | - | - | - | - | (183,003) | (183,003) | (19,514) | (202,517)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14,568) | - | (14,568) | (1,605) | (16,173) |
|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4,568) | (183,003) | (197,571) | (21,119) | (218,690)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4,126 | 130,044 | 502,784 | 41,554 | (662,879) | 15,629 | 8,974 | 24,603 |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4,126 | 130,044 | 502,784 | 41,554 | (662,879) | 15,629 | 8,974 | 24,603 |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 | | | | | | | |
| 期內虧損 | - | - | - | - | (4,132) | (4,132) | 147 | (3,985)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1,655) | - | (1,655) | (180) | (1,835) |
|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655) | (4,132) | (5,787) | (33) | (5,820) |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 4,126 | 130,044 | 502,784 | 39,899 | (667,011) | 9,842 | 8,941 | 18,783 |

第19至30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 | 附註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
| 經營活動 | | | |
| 經營產生的現金 | | 30,095 | 83,761 |
| 已繳稅項 | | - | -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 | 30,095 | 83,761 |
| 投資活動 | | | |
| 購置固定資產付款 | | - | (301) |
|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 | - | 103 |
| 購置無形資產付款 | | (27,869) | (22,653) |
| 投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 | 16 | 27 |
|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 | (27,853) | (22,824) |
| 融資活動 | | | |
| 償還銀行貸款 | | (631,652) | (16,724) |
| 本公司控股股東墊付款項 | | 4,000 | 7,510 |
| 一間關聯公司墊付款項 | | 64,320 | - |
| 已付借貸成本 | | (44,744) | (50,668) |
|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 | 589,780 | - |
| 受限制現金減少 | | 14,377 | - |
| 融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 | (3,919) | (59,88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增加)淨額 | | (1,677) | 1,055 |
| 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9,120 | 14,129 |
|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 | (37) | 19 |
| 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1 | 7,406 | 15,203 |

第19至30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元列示)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獲授權刊發。

除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五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按年度至今基準呈報的資產與負債、收入與支出的金額的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取的附註解釋。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一五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全套財務報表所規定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作出審閱。

包括在本中期財務報告中作為比較資料有關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該財務年度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但乃摘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可供索閱。在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核數師報告中，核數師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意見，惟載有一段強調事項，提醒存在著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業務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3,985,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126,460,000港元及累計虧損為730,115,000港元。本集團依賴銀行及控股股東的財務支持以及從日後經營產生充足現金流量的能力，以應付其經營成本需要及履行其財務承擔。該等情況繼續顯示，存在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業務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重大不確定性。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元列示)

1 編製基準 (續)

董事經評估後認為本集團能夠在未來至少十二個月繼續持續經營，並能在債務到期時償還有關款項，原因如下：

- i 本集團預計於未來十二個月能夠產生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 ii 本公司控股股東已承諾，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不會要求償還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墊款103,089,000港元及應付一名關聯方的墊款77,301,000港元，而且只會於本集團能夠履行當時一切還款責任的情況下才會提出有關要求；及
- iii 控股股東確認將於有需要時候向本集團提供足夠財務支持，以確保自報告期末起計至少12個月期間的持續營運。

因此，中期財務報告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財務報告並未包括本集團若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的情況下所會導致的任何調整。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這些修訂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下列修訂與本集團有關：

-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可接受的攤銷方法的釐清」的修訂

該等修訂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引進並不適宜就無形資產採用收益為本的攤銷方法的可推翻前設。該項前設只可於無形資產的收入及其經濟利益消耗「有緊密關係」，或無形資產以計量收入的方式表述時，才可以予以推翻。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並無影響，乃由於本集團按使用單位基準於估計使用期內攤銷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而這個並非收益為本的攤銷方法。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元列示)

3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營運及管理一條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高速公路。

期內的收入包括根據服務特許權安排經營高速公路以及服務區租賃所帶來的收入。期內已於收入確認的各項重大收入分類金額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
| 通行費收入 | 60,691 | 76,741 |
| 租金收入 | 19,641 | 20,904 |
| | 80,332 | 97,645 |

4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
| 其他收入 | | |
| 廣告牌租金收入 | 205 | 63 |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 | 16 | 28 |
| | 221 | 91 |
| 其他淨收益 | | |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 (471) | 246 |
| 其他 | 828 | 197 |
| | 357 | 443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元列示)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
| (a) 財務費用： | | |
| 銀行貸款的利息 | 34,339 | 43,828 |
| (b) 員工成本： | | |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 7,305 | 10,984 |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 1,700 | 1,470 |
| | 9,005 | 12,454 |
| (c) 其他項目： | | |
| 折舊 | 2,909 | 2,621 |
| 攤銷 | 24,579 | 26,106 |
| 辦公場地租金的經營租賃費用 | 107 | -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元列示)

6 所得稅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
| 遞延稅項 | | |
|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 (1,597) | (1,180) |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並無獲得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iii)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一五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有關附屬公司運用了其自過往年度結轉的累計稅項虧損，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7 每股（虧損）／溢利

(A) 每股（虧損）／溢利

每股基本（虧損）／溢利的計算乃以期內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4,13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2,296,000港元）及於中期期間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412,608,000股（二零一五年：412,608,000股）為準。

(B) 每股攤薄（虧損）／溢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溢利等於每股基本（虧損）／溢利。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置任何項目（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7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出售任何項目（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2,000港元）。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元列示)

9 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

| |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成本： | | |
| 於一月一日 | 2,234,444 | 2,352,552 |
| 增添 | 18,478 | 20,045 |
| 匯兌調整 | (44,473) | (138,153) |
|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08,449 | 2,234,444 |
| 累計攤銷： | | |
| 於一月一日 | 150,114 | 110,135 |
| 期內／年內攤銷 | 24,579 | 48,376 |
| 匯兌調整 | (3,359) | (8,397) |
|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1,334 | 150,114 |
| 累計減值虧損： | | |
| 於一月一日 | 718,122 | 594,860 |
| 期內／年內減值虧損 | – | 157,988 |
| 匯兌調整 | (14,199) | (34,726) |
|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 703,923 | 718,122 |
| 賬面淨值： | | |
|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33,192 | 1,366,208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元列示)

9 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 (續)

服務特許權安排為本集團營運隨岳高速公路(湖南段)及在當地收取通行費的權利。

無形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的攤銷乃按估計可使用年限(即自可供使用至特許權結束期間)以車流量法計算，並計入損益表。

減值虧損

包含隨岳高速公路(湖南段)(「該高速公路」)的現金產生單位乃透過使用價值，根據直至服務特許權安排結束日止期間的預期自由現金流量及稅前折現率而釐定可收回金額。

計算二零一五年使用價值所使用的關鍵假設為特許經營期限內通行費收入年平均增長率為5%，稅前折現率為16.3%。

上述稅前折現率為使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估計得出，其影響因素包括行業平均參數和現金產生單位的特殊風險。

管理層概不知悉該等假設於本期間內有任何重大變動。由於該高速公路於過往期間曾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釐定使用價值所使用的關鍵假設若出現任何進一步不利變動，可能導致無形資產進一步減值。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元列示)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一個月內 | 1,581 | 1,042 |
| 超過一個月 | 63 | 84 |
| 貿易應收款項 | 1,644 | 1,126 |
| 預付款項 | 2,395 | 2,538 |
| 其他應收款項 | 1,027 | 869 |
| | 5,066 | 4,533 |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 7,406 | 9,120 |

1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應付工程款項 | 62,358 | 78,366 |
| 預收款項 | - | 20,888 |
| 預提費用 | 10,081 | 20,753 |
| | 72,439 | 120,007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獨立承建商的合約保留定金24,70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6,763,000港元）、應付工程款項37,59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1,261,000港元）及預收款項零（二零一五年：20,888,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預期所有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均會於一年內償付（二零一五年：預期所有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償付或確認為收入）。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元列示)

13 銀行貸款

| |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i>流動負債</i> | | |
| 長期有抵押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 | 66,493 | 26,301 |
| 須於要求時償還的銀行貸款 | – | 602,977 |
| | 66,493 | 629,278 |
| <i>非流動負債</i> | | |
| 長期有抵押銀行貸款 | 1,154,593 | 661,474 |
| | 1,221,086 | 1,290,752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的還款期如下：

| |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 66,493 | 629,278 |
| 一年後但兩年內 | 78,193 | 32,877 |
| 兩年後但五年內 | 263,250 | 138,084 |
| 五年後 | 813,150 | 490,513 |
| | 1,221,086 | 1,290,752 |

本集團營運該高速公路及在當地收取通行費的權利已予抵押，以取得銀行貸款。

銀行貸款須受若干財務契諾所規限，而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湖南道岳高速公路實業有限公司（「道岳」）於二零二七年之前的還款年度宣派任何現金股息或紅利之前，均須事先取得有關銀行批准。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此等契諾的情況，以及遵照定期貸款的議定還款時間表。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有關提取貸款融資的契諾（二零一五年：無）。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元列示)

14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本

| | 二零一六年 | | 二零一五年 | |
|------------------------------|----------------|---------|----------------|---------|
| | 股份數目 | 千港元 | 股份數目 | 千港元 |
| 法定： | | | | |
|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10,000,000,000 | 100,000 | 10,000,000,000 | 100,000 |
| 普通股，已發行並已繳足： | | | | |
| 於一月一日 | 412,608,000 | 4,126 | 412,608,000 | 4,126 |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12,608,000 | 4,126 | 412,608,000 | 4,126 |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獲得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的大會上就每股股份投一票。就本公司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均享有同等地位。

(B) 儲備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本公司的股份面值與發行本公司股份所收取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的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須能夠償付一般業務過程中到期應付的債務。

(ii) 其他儲備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從深圳華昱投資開發(集團)有限公司收購道岳的90%股權。所收購道岳股份的歷史賬面值與本公司所付收購代價的差額已於「其他儲備」入賬。

此外，根據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前的重組，本集團的最終控股股東將應收集團公司的應收結餘513,388,000港元轉授予本公司。轉授應收結餘與本公司就此所發行股份的面值3,000,000港元之間的差額亦於「其他儲備」入賬。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元列示)

14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B) 儲備 (續)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中國業務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外匯差額。

(C)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15 中期財務報告並無作出撥備的尚未履行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於中期財務報告內仍未作出撥備的尚未履行資本承擔(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6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中期財務報告所披露的關聯方資料外，本集團已訂立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A) 期內，董事認為下列人士及公司乃本集團的關聯方：

| 關聯方名稱 | 關係 |
|------------------|-------------|
| 陳陽南先生 |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
| 深圳華昱投資開發(集團)有限公司 | 由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控制 |
| 三生健康科學有限公司 | 由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控制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以港元列示)

16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B) 本集團與上述關聯方於期內的重大交易詳情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
| 深圳華昱投資開發(集團)有限公司代本集團支付的開支 | 72 | 154 |
| 應付深圳華昱投資開發(集團)有限公司的墊款 | 63,183 | 8,840 |
| 向深圳華昱投資開發(集團)有限公司償還的款項 | - | 12,628 |
| 應付本公司控股股東的墊款 | 4,000 | 7,510 |

此外，本集團的香港辦事處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租金成本乃由三生健康科學有限公司承擔。

(C) 與關聯方的往來結餘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關聯方的往來結餘如下：

| |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應付深圳華昱投資開發(集團)有限公司的款項 | 77,301 | 14,329 |
| 應付本公司控股股東的款項 | 103,089 | 99,089 |
| | 180,390 | 113,418 |

與關聯方的往來結餘指來自本集團關聯方的墊款。該等墊款為無抵押及免息。